当“东北超”遇见世界杯

迟子建

《诗经·大雅·卷阿》有云：“凤凰鸣矣，于彼高冈，梧桐生矣，于彼朝阳。”若无“苏超”这棵生机盎然的梧桐树，也就引不来“东北超”这只金凤凰。东北与江苏，依托一颗魔法般的足球，穿越时空，在精神上相拥相栖，完成了一次浪漫的南北对话。

“东北超”的视野更为宏阔，地理、经济与人文紧密相连的黑吉辽与内蒙古，四家携手，区域联动，在2026年5月合力开启了城市足球超级联赛，也就是“东北超”。联赛沿袭“苏超”的理念，立足民间，面向草根，在中超等国内一线球员之外自主选拔40周岁以下选手，组成8支队伍，在哈尔滨、长春、沈阳、呼和浩特同日开赛，与正在激战的美加墨世界杯相似，上演各具特色的开幕式。于是5月23日晚上，我们看到了哈尔滨队首场对阵大连队的现场，哈尔滨交响乐团惊艳亮相，远道而来的大连队深情演唱《大海啊，故乡》；在沈阳铁西体育场，唢呐声起，《大东北是我的家乡》震撼开场，而首次将中国男足带到世界杯的前主帅米卢激情开球；在长春奥体公园体育场化身金猴的青少年带来朝气蓬勃的街舞表演；在呼和浩特国家北方足球训练基地体育场，蒙古长调与呼麦交相呼应，整个东北就像过大年。首战哈尔滨队打得很积极，依然负于大连，也在意料之中，辽宁足球底蕴之深厚，老球迷心里是有数的。

从迷恋“三剑客”时代的荷兰队，我开始了看足球的历程。世界杯、欧洲杯、美洲杯、亚洲杯、意甲、德甲、西甲、中国的甲A，都看。那时出差选择航班，但凡有重要足球赛事，一定会避开比赛时段。若把近40年看球的时间连缀在一起，总该有半年吧？若把它留给文学，也未必成就一部作品，但在与文学同行的岁月中，足球给了我莫大的快乐和启迪。因为没有一场足球赛是可以复制的，它从不上演经典曲目，它随时随地创造经典。再伟大的戏剧，在足球赛的悬念面前，也许都算不得有高潮；而在足球的词典里，波谲云诡的想象力可以冲破一切藩篱，任尔逍遥游。

“东北超”采取单循环赛制，分常规赛和淘汰赛两个阶段，它的首个阶段，就遭逢了美加墨世界杯，一边是乡间野炊，一边是豪门盛宴，我以为观众会被分流，但为“东北超”助阵的球迷依然很多。第二轮哈尔滨队主场对阵呼和浩特队，现场依然火爆。开赛前一场大雨突袭，工作人员清理观赛席积水时，我想今晚应该能赢，黑龙得雨，有水则兴，那场果然是2:1迎来首胜。而比绿茵场拼争更为吸睛的，是场下球迷的互动和联欢，哈尔滨队给呼和浩特球迷发放马迭尔冰棍儿和红肠，呼和浩特球迷回馈奶酪和牛肉干；延边为哈尔滨球迷捧出明太鱼干，鸡西为长春球迷端上招牌冷面。不像是比赛，倒像走亲戚。除了票价亲民，为方便观赛，各地采取了惠民举措，比如哈尔滨开通了4条免费接驳专线，出示球票便可搭乘。

对于我来说，关注“东北超”，但世界杯的大戏拉开帷幕时，作为老观众，落下任何一场，都觉得遗憾。年过60，熬夜不比从前，每天看赛程表都很纠结，因为想看的场次，大都在午夜和凌晨，只能有所选择。五星巴西和大牌云集的西班牙首秀，虽比赛结果都让人意难平，但其后的比赛，巴西取得连胜，在对阵苏格兰时，维尼修斯梅开二度，巴西锁定小组第一；西班牙与沙特阿拉伯以及乌拉圭之役，也满血复活找回王者之气；而亚洲球队状态起伏，韩国队首战从捷克手里拿到三分后遭遇连败，与伊朗队一样掉到小组第三，双双遗憾出局；日本队和澳大利亚队虽然晋级，但淘汰赛一上来，日本队面对的就是任何一支队伍都不想碰的巴西队。回顾世界杯的历史，亚洲球队的最好成绩是四强，由韩国队作为东道主时创造的。在足球的丛林中，雄狮难免在血液凝滞的片刻打个盹，但真正的厮杀开始时，觉醒者的血液一旦像大河一样奔涌，往往能把对手的球网打成筛子。在平庸者眼里，处处是壁垒，而在天才面前，防线往往是空气。毕竟历届世界杯的冠军，个顶个的豪门。

但我依然期待黑马。今年马年，绿茵场不能总是白马王子的天下。东道主之一的墨西哥队表现亮眼，三战全胜晋级；老牌强队荷兰已是F组第一，三次世界杯亚军的他们能否圆了冠军梦，让人期待。每当镜头扫过看台上那些我们无比熟悉的足球巨星，看着他们渐渐老去的脸庞，想着他们当年风一样地自由驰骋，而我的青春见证过他们创造的荣光，无比感慨。球星如同一支球队的领航者和定海神针，能带领队伍走出迷航，所向披靡，梅西、姆巴佩、C罗、莫德里奇，哪个不是球队的灵魂呢？

再回到“东北超”，这届世界杯扩军，我曾幻想中国队能够第二次圆梦，因为我们首次出征韩日世界杯时，小组赛三战全败，零进球，失九球，黯淡离场，给球迷留下痛楚的回忆。如果这次能打进世界杯，有进球就是进步，可是我失望了。尽管我们在足球上投入不少，但收效甚微。2007年我访问巴西时，到处可见踢球的孩子，那么培养对一项运动的热爱，有好的足球土壤和氛围，不拘一格选拔人才，扎实做好青训，因材施教选好教练，才能提升整体水平。足球是艺术，当然也需要交流，西甲英超意甲法甲那些声名赫赫的俱乐部，有多少不同国籍不同肤色的人融于一体，在碰撞中升起足球彩练，在对抗中淬炼意志力，取长补短，激发潜能，被这样的熔炉锻造过，拥有不败金身，就不是神话了。而我们想跨进这样的高门槛，要交的学费还有很多，要走的路也还很长。

无论是“苏超”还是“东北超”，带动的不仅是一时一地文旅产业的热度以及人们干事创业的热情，更是在民间性上，助力一个项目向更高台阶迈进。

这次世界杯国内转播最有喜感的是，在补水时间播的广告恰是补水的。还有一个喜感是比赛用球带来的，它不是黑白的，而是红绿蓝三色的“三重浪”，象征着3个主办国，因为内里嵌入了高科技的运动传感芯片，能够实时记录和传输触球轨迹，所以魔幻的一幕已不止一次出现，被边裁认定越位的进球，经它鉴定先是触碰了后方队友的脚而有效；而被主裁初步判定的有效进球，经它慧眼识别，手球在先，进球被判无效，真是悲喜两重天！这颗隐藏在“三重浪”里的犀利鹰眼，是史诗级的导演，也是促狭鬼，带给人无穷快乐。还有一个喜感是C罗奉献的，他居然是个好演员，在对阵乌兹别克斯坦的比赛中，在罚一个任意球时，将守门员的火力完全吸引到自己身上，每个毛孔都散发着要起脚的欲望，而飞起一脚打入进球的却是他的队友门德斯。最后再记叙一件喜感小事，1998年法国世界杯时，我放下正在创作中的《伪满洲国》，全情看球，我爱人陪我观看开幕式，在参赛队入场仪式结束后，他问我为什么中国没派个队参加呢？将我笑翻。斯人已逝，但他的话留给我的快乐，在其后观看世界杯开幕式时都会浮现。

世界杯精彩的淘汰赛即将上演。只希望这届杯赛，决赛不要像上届一样是令人锥心的点球对决，流畅而华彩的尾声更能余音袅袅。而“东北超”的淘汰赛在秋天，无论最终哪支球队胜出，在关外渐冷的风中，我都会举起这片辽阔肥沃的土地酿出的热酒，为他们、为我们干杯！

（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黑龙江省作家协会主席）

东北超酷——我与足球的故事 主题征文

城间万象

红红火火“小市场”

王 芳

入夏，“小市场”便繁华了。

下午3点，推车担担的，厢货车、小三轮，陆续铺开摊子，瞬间，整条街人声鼎沸。

这条街叫金栗街，夹在馨城东西区之间，来往车辆很少，给摆摊的小买卖提供了便利条件。最初的“小市场”，是一辆小三轮车，拉了两板豆腐卖。东西区的住户，来往出行顺便买块豆腐，生意出奇的好。接着，有人又推来一车红艳艳的西红柿，甚是惹人喜欢。再往后，摊贩逐渐多起来。

每个小摊贩货品单一，最多也就两三样，但是摊贩多，种类就集中全了。尤其是夏季，路边遍布小吃车，炸串、麻辣鸭货、红红火火的烧烤。

在这里，红红火火不仅是形容词，还是烧烤摊的名字。那是小市场最早的一家烧烤摊。夫妻俩在路口处摆摊，一个长方形烤炉、一个条案、三张地桌。男的负责烤串，女的打下手，主打薄利多销，生意好得忙不过来。

夏夜，人们都睡得晚，“小市场”便成了消遣、消费的地方。烧烤小地桌旁围坐着三五知己，来一盘毛豆花生，烤几样心仪的串儿，再要两瓶冰镇啤酒，心情爽到忘记难以安睡的夜。

我常常在氤氲美味的长街上，搜索各色美味的出处。偶尔听到路人对美食的评价，便暗暗记下，从街的一端寻去另外一端，买一些、尝一尝，验证是否像路上听说的那样。

太阳落山，路灯像接力，一束红光倒向远方、点亮街区，夜市的喧嚣便开始了。霓虹灯影下、烟火缭绕间，忙忙碌碌的卖家、觥筹交错的买醉人，勾勒出一幅沉浸式市井烟火的画卷。

在沈阳，说到美食，不能不提鸡架，在烧烤里，烤鸡架也有“独门秘制”。一个剔肉见骨的鸡架，从肚子正中破开，拍扁，夹在烤架中间。边烤边用刀扎，再刷均匀酱料，烤到干巴巴的，就熟了。下一步就是区别口味，喷醋是为了去腥，烤的时候，用装满醋的小喷壶，在鸡架的两面喷洒多次，口感十分好。另外一种，就是烤好时，抓一把白糖撒在炭火上，瞬间，一股火舌蹿出来，趁势将鸡架两面翻烤两分钟，等夹到方盘里，鸡架的颜色红亮，吃到嘴里有淡淡的甜味。

充满诱惑的“小市场”，谁能忍心拒绝？哪怕闭紧嘴巴，满眼里也皆是赏不尽的滋味。

初夏的心跳

（组诗）

刘健鹰

美丽清晨

闪亮的小河，转身就起雾了
缭绕中的朦胧曙色，略显胆怯娇羞
脚步袅娜，云一样柔软轻盈

树上的叶子都在努力变绿长宽
鸟儿用喙收藏岸边青翠营养
往来穿梭身影
像极了，饱满透亮飞翔的种子

河流起伏微凉诗句，浪花们集中精力
把美丽清晨，匍匐得有板有眼

风的心事

月亮把美妙传说沉作一川光阴
时光翻涌清凉浪花，耐心寻找
隐匿于晶莹心情里，日渐葱翠的夏天

越来越喜欢夜晚，鸟儿把翅膀
交给了风，风又把心事交给了树木
初夏的记忆星星般摇曳，六月沙沙作响

远山悠远凝重，勾勒一片辽阔宁静
天空演绎成大地，大地转身为天空
完美折叠一拍即合，丰满了岁月的纸张

茂盛农事

那些小昆虫黑蚂蚁，真的比我幸运
至少它们可以，经常听到
风吹庄稼的动静，以及山泉流淌的声音

青草般茂盛的农事，一天天拔节长高
幸福的淹没或忽略的隐居，即便是爬行
也是终生高于，远离泥土的站立

初夏的心跳

那片桃林，没有一棵树
是我亲手种下的，但春天一到
呼啦啦的花开，却总会有其中一朵
是记忆里，和我相爱的样子

坡地上
见不到几只牛羊，唯有白云埋头啃食
林下隐忍驿动的荒原，直至小草
泛青吐绿，顺理成章开口说话

路不是很远，轻轻吆喝几声就变得
敞亮宽阔，也会听见初夏的心跳
悬挂在柔软枝条，往往是
见到了熟悉的我，才肯为思念泛红

我的朋友像关公

李春雷

40多年前，我在故乡中学读书时，热爱体育。举凡比赛项目，均欢欣雀跃，比如长跑、投掷等，常常在全校运动会上斩获亚季军。因为第一名或第二名，皆是体育特长生霸占。

隔壁邻班有一位体育班长名叫王凤鸣，面色赤红、身材板正，每日带队喊操，声振林樾，响遏行云，颇有关公风范。

我们都酷爱篮球。一起比赛，一起出汗。冬夏春秋，渐成好友。

他出生在县城，从小练习武术。当时，电影《少林寺》和评书《水浒传》风靡城乡，因此，他的身边常常啸聚着一帮“梁山好汉”。

那时候，我痴迷文学，狂热自信，在同学中小有名气。于是，我们两人一武一文，结成了联盟。

毕业高考，我勉强得中，他则入伍当兵。不用说，各项军事训练，他总是出类拔萃，尤其武术，还曾获得全省冠军，几年之内，已由列兵擢进为军官。

1990年，我大学毕业后到邯郸市工作。此时，他已是消防部队的中尉连长了。和平年代，马放南山，部队序列中唯有消防官兵时时处于战斗状态。不过，这对于他来说，恰恰是亢奋的舞台。

更加巧合的是，我的单位与他的营房，竟然又是邻居，直线距离仅仅百余米。这实在是兄弟缘深，天公作美。于是，业余时间，他每每来我宿舍聊天，我屡屡去他操场上打球。频频会面，时时痛饮，吃喝玩乐，快哉乐哉。

他的防区，覆盖广大，大小火警不时爆发。所以，我站在窗前，常常可以看见他的红色车队呼啸而去，再得胜而归。而此时的他，头戴钢盔，脚蹬皮靴，身披甲胄，手持水枪，从容镇静，指挥进退，仿佛一个真正的将军。是的，就像当年的廉颇、李牧和赵奢，赤胆忠心，保卫邯郸；又像过五关斩六将的关云长，红脸绿袍，快马霜刀。

凤鸣带兵，确有古名将之风。训练时严厉，酷如仇雠；生活上慈爱，亲若兄弟。关键时刻，更是身先士卒，赴汤蹈火。

1996年夏天，某化工仓库发生大火，其中多有易燃易爆品，极其危险。面对浓烟滚滚，爆炸声声，年轻的战士手足无措，惊恐失色。唯有凤鸣从容镇定，果断判定火情，而后冲进火海阻截火路，切断电源，关闭阀门。

大火扑灭，战士们安然无恙，而作为指挥官的他却严重中毒，昏死过去。红色消防车拉响警笛，开足马力，像救火一样把他送往医院，进入高压氧舱和重症监护室，抢救一周方才苏醒。

一个月后，我去看他。原本精精壮壮、英俊潇洒的将军，因为药物原因，臃肿虚胖，步履蹒跚。我责怪他鲁莽，何必自己冲进去。他哈哈一笑说，养兵千日，用在一时，此时不冲，更待何时？牺牲，是军人的使命，更是军人的光荣！

我愕然。

2003年春节，他回县城探亲。凌晨时分，忽听窗后咕咕咚咚响动。他猛然想起昨夜警方内部通报：本地监狱跑出一个死刑犯，20多岁，身高1.85米，体形彪悍，正在全力缉拿。

他探头窥视，果然是一个粗壮的光头大汉，鬼鬼祟祟，神色惊慌。他没有丝毫犹豫，大喝一声，穿着睡衣破窗而出。

死囚掉头就跑，疯狂逃窜。他紧追不舍，直至野外。

死囚见他孤身一人，便瞋目裂眦，回头拼命。真是活该这厮倒霉，偏偏遇到武林高手。虽是亡命徒，不抵硬实力。

只见凤鸣双拳掩护，突然飞脚奇袭对方裆部，旋即虎扑上前，鹰爪锁喉。只用三招两式，硬是将逃犯生擒活拿，踩踏于地。随即，迅捷脱掉睡衣撕扯成条，扭结成绳，捆绑俘虏押送警方。

一时间，他再次立功受奖，名闻全国。

我常常想，天降众生，各有禀赋，有人宜商，有人宜文，有人宜政，而他天命属武。他的身材敦敦实实，虎背熊腰，刚劲挺拔；他的脸相面如重枣，蚕眉凤眼，不怒自威，俨然就是大家想象中的关公形貌。

果然，以后的岁月里，他陆续升迁。始而大队长，继而参谋长，已而支队长；最先在邯郸，而后去省城，接着驻沧州。处处风生水起，时时铿铿锵锵。

但是，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2012年，他不得不脱下戎装，以团职军官身份转业邯郸。

奇怪的是，似乎命中注定，转业也未曾离开武行。他先是在公安交警支队任职，负责全市交通安全，后来又被委以重任，担任特警支队主官。

特警，是和平年代的防暴兵、不折不扣的铁血卫士，随时出击，冲锋陷阵。于是，他再次回归本业，回归精武，钢拳铁掌，实弹真枪。

不啻说，他和他的防暴战士，个个都是神枪手，人人都是搏击手。

从小研习少林拳，后又苦练擒敌拳。近十年，他对太极拳又产生了浓烈兴趣，并拜杨氏太极拳正宗传人为师，晨昏操练，揣摩真义。十年苦练，拳术精通，登堂入室，臻于佳境。2015年，他被正式确定为杨氏太极拳第六代传人。

不久前的一个周末，我们再次相约，比赛篮球。

大汗淋漓之后，把酒畅谈。少年远去，青春已昨，而今已中年矣，不禁喟然长叹。叹息未歇，却又欣喜：红尘有缘，相随相伴，有失有得，无悔无憾。

我相信，如果生于战乱年间，他定然会成为将军，成为战神。

是的，太平盛世，海晏河清，歌舞升平，这是天下之福，但对于他个人来说，似乎又是另一层意义上的生不逢时。

噫嗟乎，幸甚哉！

且以武为伍，以武为舞，以武健身，以武健心，享受它给人类带来的康泰与欢悦吧。

本版插画 董昌秋

去书店的那个雨天

韩 光

每个周六上午去书店转转，是我多年来的习惯。那个周六清晨就下起雨来，到9点多钟还没有停下来的意思，我坐不住了，抓起雨伞毫不犹豫地走出家门，来到书店。

进了书店的门，迎面是一个圆柱形的书架，分三层，每层摆着名著和新进的书。我总要花上一定的时间，在这里逐个翻看刚到的新书，碰到好书，我肯定会买一本的。然而这次，我将十多本新书逐个看了一遍后，并没有中意的。

接着我便挨个书架看，尽管这些书已不知被我的目光抚摸过多少遍，但我还是愿意再次用目光与它们逐个打个无声的招呼。

当我转至南墙角时，发现了除我之外的第二个读者。只见他屁股下垫着红色的坐垫，戴着一副花镜，两条小腿竖起来，将书放在膝盖上，嘴一张一合无声地念叨着，不时停下来将什么内容抄写在一个笔记本上。

这个人我“认识”有十来年了。每天早晨我散步时，总见他推着小车在捡破烂。有时我见到扔在地上的塑料瓶子，便捡给他。再后来，他见了我笑笑，我也用笑容来回应他，彼此从来没有说过一句话。不承想，他也在这看书呀。我想，以后一定找个机会，与他好好地唠唠，以期能对他有一个全面的了解。

我悄悄挪到旁边一排书架后面，不想打扰他。他就那么看啊抄啊，半个多小时没抬过头。我不知道他在抄什么，但我猜，那些文字对他而言，一定比捡来的瓶子更重要。雨天的书店，是他的另一个世界。

“叔叔好！”当我走到靠西边那排书架时，一个十多岁的小女孩笑盈盈地轻声对我说。

我愣住了，想不起她是谁。

“那年过六一儿童节时，妈妈带着我来买书，当时拿不定主意买哪本，是您向我们推荐的。”小女孩说。

听了她的话，我释然。这样的事我没少干过呢。每当遇到拿不定主意的读者，我总会上前说出供参考的意见来。

“今天，你也是来买书的吗？”

女孩点点头，说：“叔叔，您上次让我妈妈买的书可好看了！今天您还能再帮我挑几本吗？”

“可以呀！”我满口答应下来。简单地交流了几句，我按她的阅读兴趣，将我自认为适合的几本书推荐给了她。

送走小女孩，我将整个书店的书看了一遍，没有找到想买的书，便从书架上挑了一本，倚着书架看了起来。

下午1点多，肚子开始唱空城计了，我才将书放回原处。当我走出书店时，雨已经停了，天格外地干净，阳光格外灿烂。我虽两手空空，心里却像装满了什么。